

# 涑源县财政局

## 关于对教育和体育局 2021 年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

###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意见》（冀政〔2014〕76号）、保定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保市政〔2012〕70号）、涑源县财政局关于《涑源县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涑财〔2020〕20号）、涑源县财政局《关于印发2022年财政资金绩效重点评价工作计划的通知》（涑财监〔2022〕2号）等文件精神，涑源县财政局决定由稽查办聘请第三方组成绩效评价组，从7月12日起，对2021年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涑源县教育和体育局（以下简称“教育和体育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科级，内设办公室、教体股、安全法制股3个机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教育、体育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负责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的宏观指导和综合管理；指导教育经费预决算工作，依法监督教育经费的筹集、管理和使用，监督检查教师工资的政策落实工作等等。

##### 2.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2012）41号）、《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15-2020年）》（国办发〔2015〕43号），根据教育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的通知》、河北省教育厅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北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涑源县特岗教师年人均达到3.52万元的工资标准，由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与县财政

据实结算,高出部分由县财政负担。

### 3. 项目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主要内容：发放特岗教师工资。

涉及范围：白石山中心小学、北城子中学、北石佛中学、走马驿镇中心小学、东团堡中学、留家庄乡中心小学、南马庄中心小学、上庄中心小学、塔崖驿中心小学、王安镇中心小学、杨家庄中心小学、银坊镇中心小学、银坊中学、王安镇中学、乌龙沟中心小学、东团堡乡中心小学、上庄中学、水堡镇中心小学、北石佛中心小学、三甲村中心小学、明德小学、金家井中心小学等 22 个学校，目前在服务期内的特岗教师共 574 人，其中：2017 年 107 人、2018 年 230 人、2019 年 117 人、2020 年 120 人。

### 4.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资金范围：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冀财教〔2020〕154 号）安排涞源县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 1464 万元、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教〔2021〕50 号）安排涞源县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 139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支出共计 1603 万元，用于发放教师工资。

####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

保证特岗教师工资及时足额发放，保证教师队伍的稳定。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涞源县财政局对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真实反映涞源县财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战略决策，保证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涞源县财政局对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此次绩效评价工作通过查阅资料与实施单位座谈等方式，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评价工作，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形成了 2021 年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的评价结论。

#### （一）绩效评价的组织工作

涑源县财政局组成检查组，引入第三方，根据实施单位自评报告，在查取项目前期申报审批、招投标及相关财务资料等资料的基础上，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 （二）绩效评价的过程和方法

### 1. 组织实施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原则，检查组通过查阅资料、检查项目实施资料与实施单位座谈，核实、了解项目具体内容和项目实施的具体做法，将实施单位提供的材料进行一一核实，对项目存在的疑点问题进行询问，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对有关问题的解释和答复。

根据收集资料情况，进行汇总、整理，并对照绩效指标体系进行评价，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列出问题清单，对项目进行评分，并整理评价资料及工作底稿、按要求归档等。

### 2.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单位自评和财政评价相结合，运用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等方法开展评价工作。检查组通过现场调查和了解后的情况，依据绩效评价指标考核内容，依据不同的资料，一一计算、对比、汇总、分析评价，最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涑源县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财政资金绩效重点评价工作计划的通知》（涑财监〔2022〕2 号），以财政预算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为基础，综合考虑本次绩效评价的特点，合理赋予指标分值，明确具体评价标准，最终形成了《2021 年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评价指标体系表》。指标框架采用三级百分制，由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构成一级指标，按评价得分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分别为得分 $\geq 90$ 分为优秀； $80 \leq$ 得分 $< 90$ 分为良好； $60 \leq$ 得分 $< 80$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1. “决策”指标（满分 22 分）下设二级指标项目立项（10 分）、绩效目标（8 分）、资金投入（4 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情况。

2. “过程”指标（满分 23 分）下设二级指标资金管理（15 分）、组织实施（8 分）。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

度执行有效性等情况。

3. “产出”指标（满分 25 分）下设二级指标产出数量（7 分）、产出质量（6 分）、产出时效（6 分）和产出成本（6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等情况。

4. “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下设二级指标项目效益（20 分）、满意度（10 分）。主要评价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以及特岗教师满意度情况。

### 三、项目绩效评价政策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主席令第 12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主席令第 24 号）
3. 《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第 427 号）
4. 《财政部门监督办法》（财政部令〔2012〕69 号）
5. 《财政检查工作的办法》（财政部令〔2006〕32 号）
6.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7〕8 号）
7.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8. 涑源县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财政资金绩效重点评价工作计划的通知》（涑财监〔2022〕2 号）；
9. 其他相关资料。

### 四、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 （一）决策（22 分）

##### 1. 项目立项（分值 10 分，扣 0 分）

###### （1）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 10 分，扣 0 分）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发现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2. 绩效目标（分值 8 分，扣 2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分值 4 分, 扣 0 分)

项目绩效目标为保证特岗教师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保证教师队伍的稳定, 与实施内容具有相关性,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分值 3 分, 扣 2 分)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但个别指标不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资金投入 (分值 4 分, 扣 0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分值 2 分, 扣 0 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分值 2 分, 扣 0 分)

按照人均补助标准 3.52 万元/年安排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资金,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与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 过程 (23 分)

1. 资金管理 (分值 15 分, 扣 2 分)。

(1) 资金到位率 (分值 4 分, 扣 0 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资金 1603 万元已足额到位, 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 (分值 5 分, 扣 0 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目资金共计支出 1603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分值 6 分, 扣 2 分)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但个别记账凭证无出纳人员签字。

2. 组织实施 (分值 8 分, 扣 5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分值 4 分, 扣 2 分)

涞源县教育和体育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办法(试行),对管理职责、日常管理、预算管理、专项资金管理、事前审批与支出等方面做了相关规定,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未制定特岗教师管理办法。

(2)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4分,扣3分)

教育和体育局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对2019年增加特岗教师计划岗位的调整手续提供不全。

(三) 产出(25分)

1. 产出数量(分值7分,扣0分)

(1) 实际完成率(分值7分,扣0分)

服务期内的特岗教师人数全部发放到位,其中2017年107人、2018年230人、2019年117人、2020年120人,发放率100%。

2. 产出质量(分值6分,扣0分)

(1) 质量达标率(分值6分,扣0分)

教育和体育局统计特岗教师实际人数,并报送集中支付中心,经集中支付中心审核无误后,教育和体育局根据审核完的人数发放工资到个人。

3. 产出时效(分值6分,扣0分)

(1) 完成及时性(分值6分,扣0分)

2021年特岗教师基本能够按月及时发放到特岗教师个人工资银行账户,由于额度未下达到账户,导致3月份工资未及时发放。

4. 产出成本(分值6分,扣0分)

(1) 成本节约率(分值6分,扣0分)

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资金开支1603万元,执行完毕,与预算金额一致。

(四) 效益(30分)

1. 项目效益(分值20分,扣0分)

(1) 社会效益(分值10分,扣0分)

拓宽了大学生就业渠道，给予学生更多的选择机会，缓解了大学生就业难问题；保障了特岗教师的工资待遇，提高了特岗教师的生活指数；有效拓宽了农村学校新教师补充来源渠道，提升新教师学历层次，对于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有着重要的促进作用。

## （2）可持续发展（分值10分，扣1分）

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通过公开招募高校毕业生到“两基”攻县县线以下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任教，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从事农村教育工作，逐步解决了农村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理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从实施的效果来看，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经费是一个可持续的项目。

## 2. 满意度（分值10分，扣0分）

通过对特岗老师进行调查问卷，发放28份调查结果显示，28人对特岗计划很满意，认为能够很好地解决农村教育落后的现象，任职期满后，会选择继续留任。

## 七、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2021年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评价指标体系表》评分，得分90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 八、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该项目设置的数量指标未明确特岗教师人员数量情况。
2. 管理制度不健全、不完善，缺少相关的特岗教师管理办法或制度。
3. 内部控制不到位，个别记账凭证无出纳人员签字。

###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建议

1. 项目单位加强预算项目绩效管理有关政策、文件的学习，合理设置项目的指标。
2. 建立健全特岗教师管理办法或制度，并将制度规定具体落实到各个环节。

3. 严格按照内控管理制度执行，加强对会计基础工作的管理和指导；不断提高会计工作水平。

附：2021 年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评价指标体系表



附件2:

2021年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评价指标体系表

被评价单位签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得分
决策 (22分)	项目立项 (1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10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资金投入 (4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金额测算依据是否充分,编制程序是否合规,资金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在规定比例范围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过程 (23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评价专项资金、自筹资金实际到位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率/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业务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全面、完整、合理,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或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专项实施过程是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7分)	实际完成率	7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服务期内的特岗教师人数是否全部发放到位;	7
	产出质量 (6分)	质量达标率	6	根据具体资金补助项目,计算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质量值/预算申报质量值*100%。用以反映和考核补助资金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是否发放到每个人	6
	产出时效 (6分)	完成及时性	6	根据具体资金补助项目,计算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时效值/预算申报时效值*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资金是否及时、足额支付到个人	6
	产出成本 (6分)	成本节约率	6	根据具体资金补助项目,计算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成本指标值/预算申报成本指标值*100%。用以反映和考核补助资金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1464万元	6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0	根据具体资金补助项目,计算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社会效益指标值/预算申报社会效益指标值*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	保障特岗教师的工资待遇,提高特岗教师的生活指数	10	

2021年特岗教师工资性补助评价指标体系表

被评价单位签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得分
效益 (30分)	(20分)	可持续发展	10	根据具体资金补助项目，计算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可持续影响指标值/预算申报可持续影响指标值*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程度。	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从事农村教育工作，逐步解决了农村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理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9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教师满意度≥95%。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减相应分值。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合计			100			90